

日期：12/03/2006

經文：〈哥林多前書〉11：17-34

題目：主的晚餐

主旨：因為主餐是耶穌基督所設立的，所以我們要帶著一顆虔敬的心來領受。

引言：

不是每個人都有機會坐頭等艙的，大部份的旅客都是擠在狹小的經濟艙裡。頭等艙的旅客得以享受許多特殊的待遇：高級飲料，高貴器皿和專用食物。除此之外，他們還擁有寬大舒適的座椅，擺放雙腿的空間也很充裕。這一切都令我們感到羨慕。

在第一世紀的哥林多教會也有類似的現象。信徒們定期在一起聚餐，每個人都會帶來一些食物與他人分享。富裕的人會多帶一些食物給貧窮的信徒享用。聚餐末了，他們在一起領受餅和杯來紀念耶穌在十字架上為眾人而死。這部分被稱作主的晚餐，或者聖餐，基督的晚餐等。

但是，保羅卻聽說哥林多教會的信徒在聚餐時出了問題。富裕的信徒帶著食物和酒先開始了吃喝，在貧窮的信徒抵達之前就都吃好了。他們毫不節制地暴飲暴食，使得貧窮的信徒到來之時食物所剩無幾，他們只好忍飢挨餓。因此，在最後眾人領受主的晚餐時，有些人酒足飯飽，有些人卻飢腸轆轆。整個場面混亂無序。保羅寫這封信是要指出他們的錯誤，並且解釋主的晚餐的意義，同時教導他們在領受主的晚餐前該作的準備。從保羅的教導中，我們要學習一個真理：因為主餐是耶穌基督所設立的，所以我們要帶著一顆虔敬的心來領受。

I. 主餐是彰顯救贖群體合一的時刻。

(vs. 18) “首先，我聽說你們在聚會的時候，你們中間起了分裂，這話我也稍微相信。”當哥林多的信徒們身體聚在一起的時候，他們並沒有真正地在一起。是的，從外在來看，他們都坐在同一個房間裡；但是，在精神與心靈裡，卻不是。信徒中間起了分裂。分歧不是出自于對教義的不同理解，而是來自于彼此的仇恨。他們之間無溝通，彼此充滿了苦毒，怨恨和沒化解的衝突。

但是，保羅接著說 (vs. 19) “你們中間會有分黨結派的事，這是必然的，為的是要使那些經得起考驗的人顯明出來。”保羅說，這樣的分裂在教會裡確實存在。神允許它存在就是為了顯明誰是經得起考驗的。但是帶著分裂的心態來領受主的晚餐是錯誤的。

不但如此 (vs. 21) “因為吃的時候，各人都先吃自己的晚餐，結果有人飢餓，有人醉了。”保羅也指出信徒中間存在不平等。在聚餐的時候，有富裕的人酒足飯飽，也有貧窮的人依然在挨餓。然後大家一起領受主的晚餐，不但沒有合一的心，連基本的平等相處都沒有。因此 vs. 17 和 22, “我現在要吩咐你們……我向你們可以說甚麼呢？稱讚你們嗎？在這事上我不能稱讚。”哥林多的信徒帶著彼此疏遠和不平等的心前來領受主的晚餐，在主的餐桌前沒有合一的心。是的，他們一起來領受主的晚餐，但是他們並不是真正地合在一起，他們中間沒有合一。這是錯誤的。

現在，我們要問為什麼這是錯誤的呢？為什麼保羅這麼看重這件事？（以弗所書 2:13-14）“你們從前遠離的人，現今在基督耶穌裡，靠著他的血已經可以親近了。基督就是我們的和平：他使雙方合而為一，拆毀了隔在中間的牆，就是以自己的身體除掉雙方的仇恨。”當基督在十字架上為我們而死時，他已經拆除了人與人的

之間的隔閡，使人彼此和好。在信徒之間有合一與和睦。因此當信徒聚在一起來記念基督的死，也是我們彰顯合一與和睦的時刻。所以當哥林多的信徒帶著公開不合一與不和睦來到主餐時，這是錯誤的。這是對基督教會的侮辱。

大概這會令我們很不舒服，是嗎？我們在座也有一些弟兄姊妹今天早上來教會的時候懷著對其他人怨恨和疏遠的心。可能是對我們的配偶，父母，兒女，或教會的弟兄姊妹。我們彼此無法交談和溝通，就像陌生人一樣。是的，我們今天都在一起，但是並沒有真正地在一起，就像第一世紀的哥林多教會一樣。

許多人對目前的國家或來自的國家有許多不滿之處，但是，不管我們是多麼憤怒，沒有人敢去踩踏國旗。帶著不合一和不平等的心來領受主的晚餐，就是對基督教會的公開踐踏和藐視。就好像是在基督臉上打了一巴掌，這是錯誤的。保羅接著解釋什麼是主晚餐。

II . 主餐是救贖群體記念基督犧牲的死之時刻

(Vs. 23-26) “我當日傳交給你們的，原是從主領受的，就是主耶穌被出賣的那一夜，他拿起餅來，祝謝了，就擘開，說：“這是我的身體，為你們擘開的；你們應當這樣行，為的是記念我。”飯後，照樣拿起杯來，說：“這杯是用我的血所立的新約，你們每逢喝的時候，應當這樣行，為的是記念我。”你們每逢吃這餅，喝這杯，就是宣揚主的死，直等到他來。”保羅首先告訴我們他所行的是從主直接領受的。我們要從這四節經文裡學到四點原則：

1 . 餅是代表基督的身體。

耶穌拿起餅，祝謝了以後說：“這是我的身體，為你們擘開的。”這餅是代表了基督的身體。在天主教的信仰裡，他們認為在神父祝福了以後，這餅就變成為

了基督的身體。信義宗認為基督就在這餅和杯中。其他大部份新教徒，包括我們，相信這餅象征著基督的身體。身體為我們擘開意味著耶穌為了我們，道成肉身成為了人。他為我們受苦，為我們而死。耶穌是永生上帝的兒子，卻為了我們的經歷了極度的羞恥。

2. 杯是代表基督的血

耶穌拿起杯來說：“這杯是用我的血所立的新約。”這杯(或者酒)代表耶穌的血和他的死。神和人所訂下的約說：神是我們的神，我們是屬他的子民。如果這是新約，那麼就應該有一份舊約。我們要知道新約不是用來代替舊約的，或者舊的約已過時。在耶穌降世以前的舊約時代，神與挪亞和亞伯拉罕訂約之時，都有動物被犧牲。動物的血被用作約的印證。就像是在合約上按上圖章，只不過這個圖章是動物的血。當神重新與人訂約的時候，都有動物的犧牲。但是，基督的死，一次過，他的寶血封住與肯定了神與人的約。因此，這被稱作新約。因著耶穌的死，我們確知我們都是屬於造物主，滿有憐憫，仁慈和信實的上帝。

3. 守主餐是基督的命令。

(Vs. 24-25) “祝謝了，就擘開，說：“這是我的身體，為你們擘開的；你們應當這樣行，為的是記念我。”飯後，照樣拿起杯來，說：“這杯是用我的血所立的新約，你們每逢喝的時候，應當這樣行，為的是記念我。”我們要知道領受杯和餅是主耶穌的吩咐。這個吩咐與主耶穌吩咐我們要受洗是一樣的。這兩個吩咐構成了我們教會兩大聖禮：洗禮和主餐。如果我們不遵守這兩個吩咐，就是違背了主耶穌。

在有些教會，領受聖餐的主日總是出席率最高的，因為有些基督徒認為他們可以錯過其他主日，卻不能錯過領受聖餐。這當然是錯誤的。然而，有時候我們也會走向另一個極端，對於沒領受聖餐感到毫無所謂。有些弟兄姊妹週末要工作，但當我們要外出度假時，會盡力找一個朋友代替我們星期日的工作。但是，我們是否曾經因為要參加週日的聖餐而請朋友代班呢？領受主餐在我們的敬拜生活中是要有很高的優先次序。

我們領受杯和餅是為了紀念耶穌為我們而死。但是，我們也在期盼耶穌的再來。當我們領受杯和餅的時候，我們紀念耶穌曾經為我們而死；同時，我們也期盼他再來的一天，把我們帶到祂所在之地。

III . 主餐是救贖群體反省認罪的時刻。

(vs. 27) “因此，無論甚麼人若用不合適的態度吃主的餅，喝主的杯，就是得罪主的身體、主的血了。”保羅教導哥林多的信徒，帶著不合一和不平等的心來領受主的晚餐是錯誤的。這是不合適，是“羞辱了主的身體、主的血了。”就像踩塌在國旗上，或者一巴掌打在耶穌臉上。因此，在領受杯和餅之前一定要有反省的時間。(vs. 28) “所以人應當省察自己，然後才吃這餅，喝這杯。因為那吃喝的人，如果不辨明是主的身體，就是吃喝定在自己的身上的罪了。”我們在領受杯和餅之前，要反省和承認自己的罪。如果沒有自我省察會怎麼樣呢？(vs. 32) “然而我們被主審判的時候，是受他的管教，免得和世人一同被定罪。”怎樣的管教呢？(vs. 30) “因此，你們中間有許多人是軟弱的，患病的，而且死了的也不少。”大家都聽到了嗎？當哥林多的信徒懷著不合一與不平等的心來領受主的晚餐時，他們受到主的嚴厲管教，許多人成為軟弱的，患病的甚至死了。

當我讀這段經文的時候，感到背脊冷汗直冒。當我們用不恭敬的態度領受聖餐，帶著沒有懺悔的罪，沒化解的衝突，苦毒和怨恨來領受杯和餅，將導致嚴重的後果。

該如處理呢？保羅教導哥林多的信徒，(vs. 31) “我們若仔細省察自己，就不會受審判了。”我們要省察自己是否有未承認的罪。我們是否帶著不合一與不和睦來領受主的餐？如果是的話，就要向主承認我們的罪。當我們認罪的時候，(約翰一書 1: 9) “我們若承認自己的罪，神是信實的、公義的，必定赦免我們的罪，潔淨我們脫離一切不義。”當我們認罪的時候，神就赦免我們。然後我們帶著潔淨的心來領受主的晚餐。我們不僅是心裡認罪，還要在行動中表現出來。就像保羅在 vs. 33-34 裡所說：“所以，我的弟兄們，你們聚集在一起吃的時候，要彼此等待。如果有人餓了，就應當在家裡先吃，免得你們聚集在一起的時候受到審判。”

主耶穌是聖餐的主人，因此被稱作主的晚餐。他邀請他的兒女來領受這杯與餅。但是，他也要求他的兒女預備好自己再來領受。在 16 世紀有這麼一個說法：

誰能夠來領受主的晚餐？是那些意識到自己身上有罪的人，他們相信這些罪會得到上帝的赦免，他們繼續的軟弱被耶穌在十字架上的受苦和死所遮蓋，內心渴望信心增強，活出美好生命的人。假冒偽善的人，不肯認罪的人會因為吃了這餅喝了這杯受到神的審判。

在今日的主餐，讓我們首先省察自己，看看內心有沒有認的罪，可能是對別人的傷害，沒解決的矛盾，對人的怨恨。求神饒恕，並且要主動的去化解。